

**有机产品再认证申请书**

申请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中绿华夏有机产品认证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59号 邮编：100081

官网：www.ofcc.org.cn E-mail：cofcc@126.com

**注 意 事 项**

1 本表无负责人签字和单位盖章视为无效。

2 本表涂改后无确认单位确认章（或签字）无效。

3 本表应打印或用黑墨水正楷填写，否则不予受理。

有机产品认证申请单位承诺书

作为有机产品认证申请单位，我单位自愿向中绿华夏有机产品认证中心申请有机产品认证，并做出如下承诺：

1 我单位认真学习了GB/T19630-2019《有机产品 生产、加工、标识与管理体系要求》，完全了解该标准的要求。

2 我单位申请的项目完全按照GB/T19630-2019《有机产品 生产、加工、标识与管理体系要求》的要求操作，所有生产过程都有详细记录，所提供资料的内容都是真实的。

3 我单位支持内部检查员的工作，保证不影响其工作的独立性。

4 我单位同意严格履行认证合同并及时支付认证的相关费用。

5 我单位完全清楚申请认证并不意味着获得认证。

6 我单位保证按照中绿华夏有机产品认证中心和其委派的检查员提出的合理整改要求改进工作。

7 我单位保证允许中绿华夏有机产品认证中心委派的检查员进入所有与认证相关区域进行检查，并提供所有相关文件，包括财务记录。

8 我单位同意如果认证证书被暂停或撤消，将立即停止使用相应的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申请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1 申请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申请单位中文名称 |   |
| 申请单位英文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经济类型\* | 选择一项。 | 企业类型\* | 选择一项。 |
| 注册办公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电话 |  | 传真 |  |
| 电子信箱 |  | 网址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职务 | 电话号码 | 手机号码 |
|  |  |  |
| 有机负责人姓名 |  | 职务 | 电话号码 | 手机号码 |
|  |  |  |
| 证书、合同、发票邮寄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员工人数 |  | 技术人员数 |  |

**注：1.“经济类型”指“国有”“股份制”“私营”等。**

**2.“企业类型”指“种植业”“养殖业”“水产业”“加工业”。**

**2** 申请认证产品基本情况

2.1生产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描述\* | 规模（亩/尾/头/只） | 申请产量（吨） | 预计年产值（万元）**（总产量×市场价格）**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合 计 |  |  |  |
| 认证基地面积\* |  （亩） | （公顷） |

**注：基地面积指有机实际生产（种植、野生采集等）面积，不包括基地内道路、房屋等设施面积，应同时填写亩数及其换算的公顷数（1公顷=15亩，保留至3位小数）**。

2.2加工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描述\* | 申请产量（吨） | 预计年产值（万元）**（总产量×市场价格）**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合 计 |  |  |
| 加工厂面积（平方米） |  |

2.3经营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描述\* | 申请产量（吨） | 预计年销售额（万元）**（销售量×市场价格）**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合 计 |  |  |
| 经营场所面积（平方米） |  |
| 仓库面积（平方米）（适用时） |  |

**注：1 “产品名称”须与国家认监委公布的《有机产品认证目录》中相应的“产品范围”保持一致， “产品描述”指产品的商品名称，如使用他人商标应在产品描述中注明。**

**2 如产品较多，请另附表格。**

3 认证费用减免申请 ☐不涉及

|  |
| --- |
|  我们符合并申请以下类型认证费用减免：☐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及脱贫地区支持优惠政策所属的申请单位（请附相关证明文件）。☐持续认证满 ☐5年 ☐10年 ☐15年 ☐20年及以上。 ☐发生特别重大、重大或较大级别的自然灾害地区的申请单位（请附受灾情况说明、当地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以及省级绿色食品工作机构的书面确认材料）。☐同一申请单位申报的两个及两个以上不同认证项目。**注：认证费用减免结果将在《受理通知书》中予以体现，不符合的不再另行通知。申请单位只可选择一种减免类型进行减免申请，不可叠加。** |

4 严重失信情况调查

|  |
| --- |
| 申请单位是否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失信主体名录？☐否 ☐是 |

5 申请单位按照《有机产品再认证文件资料清单》提供相关材料，如本年度新增加工产品认证，请按《有机产品认证文件资料清单》（加工）提供相应材料。